

南投縣議會第 19 屆第 12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

動議人：陳宜君 臨時動議 3 號

附議人：葉仁創、賴燕雪、廖梓佑、陳翰立、王秋淑、蔡銘軒

案由：建請縣府相關單位檢討並制定宮廟繞境申請及實施標準作業流程，以杜絕擾民情事再度發生。

理由：

1. 109 年 12 月 12 日五福宮繞境埔里鎮，沿途製造垃圾、隨地便溺、施放煙火至凌晨 2 點，讓鎮民徹夜未眠；煙火施放波及電纜線引發社區大停電；虐待馬匹，引發動保人士抗議，整個繞境讓埔里鎮民怨聲載道。
2. 針對本次宮廟繞境事件，本縣消防局核准其煙火施放時段為 9:30-11:30，枉顧民眾夜間休息的權益，明顯有瑕疵；且宮廟施放煙火超時至凌晨 2:00，也未見消防單位介入阻止，只開一張 3 萬的罰單，並未連續開罰，無嚇阻作用，造成全鎮鎮民的不滿，請查明情事，並告誡承辦人員；日後核准煙火施放時間除特殊節日（如跨年或鄉鎮特殊需求）應在 10 點之前結束；對於有不良紀錄之申請單位需從嚴審查，以維持夜間安寧的必要性。
3. 針對當日宮廟繞境時的脫序行為，包括沿途亂丟垃圾、隨地便溺、大聲喧鬧、虐待馬匹等，未見環保局開單罰款或警察人員舉牌警告，公權力蕩然無存，民眾譴責環保局和警察局未善盡保護人民之責任，建請相關單位針對此事召開檢討會，提出改善報告。
4. 此次宮廟繞境的脫序行徑讓媒體（壹電視、東森新聞、民視新聞自由時報）爭相報導，使南投縣蒙羞，也讓埔里鎮民引以為傲的庚子年清醮的光彩蕩然無存，造成對埔里鎮形象的破壞，本席接受民眾陳情並代表埔里鎮民表達嚴重抗議，希望縣府相關單位，盡速擬定宮廟繞境申請標準作業流程，並將罰則載明於申請書中，對於有不良紀錄之宮廟從嚴審核，並在給予核可之前召開相關單位的聯席會議，超前部屬，以防止類似事件再度發生。

新聞連結：東森新聞 <https://youtu.be/ztQn4VJfn-c>

辦法：建請縣政府採納辦理。

大會決議：通過。